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伟星股份”九阳股份”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伟星股份”(股票代码002003)发布的停牌公告,该股票自2015年6月5日起停牌。根据“九阳股份”(股票代码002242)发布的停牌公告,该股票自2015年6月15日起停牌。依据中国证监会[2009]36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经与相关基金托管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于2015年6月26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伟星股份”、“九阳股份”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并且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7日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局于2015年6月26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方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书,方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职,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董事局已接受方勇先生的辞职申请并对方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第三期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期次级债券(代码:125978,简称:15华泰04,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5年6月26日结束,现将有关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80亿元,期限为2年,票面利率为5.5%。

特此公告。

发行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7日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战略投资本公司获得商务部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收到浙江省商务厅转发的商务部《关于同意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商务部国际经济合作司股东苏泊尔国际有限公司的股份有限公司批件》(商务资批函[2015]14号),商务部同意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商务部国际经济合作司股东苏泊尔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泊尔国际”)100%股权。

本次控股股东战略投资公司的具体事项可参见公司于2015年1月10日、2015年1月1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4-044《关于控股股股东增持第二大股东股份的公告》、2015-002《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5-004《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补充公告》。

本次控股股东战略投资公司的具体事项可参见公司于2015年1月10日、2015年1月1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4-044《关于控股股股东增持第二大股东股份的公告》、2015-002《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5-004《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补充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材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事项,已于2015年5月29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0),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29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积极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各项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材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事项,已于2015年5月29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0),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29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积极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各项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7日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6月26日,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资源”)接到第一大股东浙江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环洲”)通知,南江集团将其质押给南江集团所持有的公司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58,000,000股及66,000,000股分别于2015年6月18日及2015年6月23日解除质押。

2015年6月22日,南江集团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订《中信证券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并于2015年6月25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0,000,000股质押给中信证券。

截至本公告日,南江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14,0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2%,其中被质押股份6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4%。除此之外,南江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质押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7日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6月10日,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行政许可的议案。

2015年6月26日,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行政许可的《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份报审材料》,并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151773号)。

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的报审材料提出补正要求,公司按要求对报审材料进行了补正。中国证监会将对公司补正后的报审材料依法作出行政许可决定。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和中国商评委对本次交易有内核的批复,能否取得尚待中国证监会核准和中国商评委对本次交易有内核的批复。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7日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6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如有无表决权,均以投票同意,票数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向北京银行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授信,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期限不超过四年。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北京银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北京银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不超过四年。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不超过四年。由公司财务部何亚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2000万股限售股向银行公司合肥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不超过四年。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不超过四年。由公司财务部何亚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2000万股限售股向银行公司合肥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质押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市分行申请应收账款质押贷款,金额为1,500万元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截至公告日,不包含本次担保及公司此次董事会为其融资租赁业务提供的人民币2,000万元的担保在内,公司为其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6,5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为对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动力源”)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2,000万元整,期限不超过四年。

二、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1月15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东城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吴昊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生产电力电子产品;电力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节能环保产品;塑料制品;金属制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货物进出口业务。

2、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截至目前主要财务数据: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34,822.69万元,净利润1,045.50万元,净利增长6.99万元。

截至2015年5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56,158.83万元,总负债40,356.24万元,净资产18,035.69万元,2015年1至5月实现收入12,716.29万元,利润总额373.24万元,净利润373.24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我公司将其与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保证期限为4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不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1%,10,000万元是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被担保人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截至公告日,不包含本次担保及公司此次董事会为其融资租赁业务提供的人民币2,000万元的担保在内,公司为其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6,500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动力源”)向中国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人民币2,000万元的担保,在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是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被担保人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